

## 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事项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0 日(周二) 15:30-16:30, 通过上证 E 互动平台(<http://sns.sseinfo.com>)召开了 2016 年度利润分配事项投资者说明会。现将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长李亚先生、公司董事总裁财务总监潘建华女士及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隋吉平先生出席了本次网上投资者说明会, 并在有效时间内对投资者提出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公司就投资者在本次投资者说明会提出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现整理如下:

1、分红 0.06 元, 有些偏低, 能解释一下吗?

答: 公司的现金分红是按照《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 年)股东回报规划》承诺, 进行现金分红。公司目前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95, 781, 417.67 元, 最近三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年均净利润 161, 381, 473.21 元,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占最近三年公司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61.64%。

2、公司最近股票每天都在尾盘拉升, 是不是拉高出货, 有什么利空?

答: 您好, 上市公司股价受多种因素影响, 目前公司各项经营活动正常, 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3、2017 上半年, 业绩是预增还是预减?

答: 谢谢您的关注, 公司将根据相关要求进行业绩预告。

4、集团在现金并不充分情况下, 为啥要分红, 为啥不用于扩张?

答: 您好! 在相关法律、法规框架下, 公司将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分红符合《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承诺。

5、公司经常遭到问询，回复又不及时，还有一些人利用媒体和网络诋毁秋林集团，公司也未及时澄清，问：公司能否解决这些问题？

答：您好！公司诚恳的接受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公司经营层将紧密围绕年度经营目标，扎实推进各项工作，努力完成生产经营任务，力求实现更好的经营业绩回馈股东。谢谢！

本次 2016 年度利润分配事项投资者说明会在投资者积极参与下顺利结束。公司对长期关心、支持公司发展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公司今后仍将积极与广大投资者保持良好的沟通，以保障股东利益最大化。

特此公告。

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6月21日